

云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上午在山东省济南市工业南路 57-1 号高新万达 J3 写字楼公司 1920 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3 月 24 日以传真、当面送达或邮件的方式发出。在保障所有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情况下，本次会议采用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11 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11 人（其中毕方庆先生、钱旭先生、曹克先生、王丽君女士因临时公务安排以通讯方式表决）。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健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和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法》”）和《云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经投票表决，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进行换届选举。其中，公司控股股东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提名刘波先生、亓玉浩先生、徐加利先生、曹怀轩先生、郑云红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股东安徽丰原集团有限公司提名毕方庆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详情请参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进行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提名钱旭先生、曹克先生、王丽君

女士、刘成安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详情请参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会选举。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云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拟定于2026年4月14日（星期二）下午2:00在济南市工业南路57-1号高新万达J3写字楼公司1920会议室，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相关事项。详情请参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09）。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云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27日